

证券代码：002799

证券简称：环球印务

公告编号：2021-039

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21年5月18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4:0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:15-9:25, 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:15至2021年5月18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地点：西安市高新区团结南路18号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李移岭先生

6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

《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119,411,38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6.3397%。其中：

1、现场会议情况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83,250,0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6.2500%；

2、网络投票情况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36,161,38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0.0897%。

3、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 4 人，代表股份 7,086,78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.9371%。

4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5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以现场方式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。

三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结果

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总表决结果：

同意 119,411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股东代理人）所持（代表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/2 以上通过。

中小股东投票情况如下：

同意 7,086,7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总表决结果：

同意 119,411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股东代理人）所持（代表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/2 以上通过。

中小股东投票情况如下：

同意 7,086,7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总表决结果：

同意 119,411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股东代理人）所持（代表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/2 以上通过。

中小股东投票情况如下：

同意 7,086,7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

0.0000%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

同意 119,411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股东代理人）所持（代表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/2 以上通过。

中小股东投票情况如下：

同意 7,086,7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

同意 119,411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股东代理人）所持（代表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/3 以上通过。

中小股东投票情况如下：

同意 7,086,7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总表决结果：

同意 119,411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股东代理人）所持（代表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/2 以上通过。

中小股东投票情况如下：

同意 7,086,7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 2020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

同意 119,411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股东代理人）所持（代表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/2 以上通过。

中小股东投票情况如下：

同意 7,086,7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》

关联股东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持有 83,250,000 股）回避本议案表决。

总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6,161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（股东代理人）所持（代表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/2 以上通过。

中小股东投票情况如下：

同意 7,086,7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向控股股东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关联股东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持有 83,250,000 股）回避本议案表决。

总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6,161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（股东代理人）所持（代表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/2 以上通过。

中小股东投票情况如下：

同意 7,086,7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

同意 119,411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股东代理人）所持（代表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/2 以上通过。

中小股东投票情况如下：

同意 7,086,7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

同意 119,411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股东代理人）所持（代表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/2 以上通过。

中小股东投票情况如下：

同意 7,086,7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1 年-2023 年）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

同意 119,411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股东代理人）所持（代表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/3 以上通过。

中小股东投票情况如下：

同意 7,086,7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

同意 119,411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议案，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股东代理人）所持（代表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/3 以上通过。

中小股东投票情况如下：

同意 7,086,7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监事辞职及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

同意 119,411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股东代理人）所持（代表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/2 以上通过。

中小股东投票情况如下：

同意 7,086,7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四、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史振凯律师、孙春艳律师以现场方式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，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（2016 年修订）》和《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2、《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